

证券代码：603577

证券简称：汇金通

公告编号：2021-020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3月19日前以电话、邮件、书面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3月30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李明东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天运[2021]控字第 90015 号《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内控审计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相应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八、审议通过《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控股股东河北津西钢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津西股份”）下属子公司河北津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河北津西型钢有限公司采购角钢、钢板、圆钢等原材料，采购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0,000万元；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控股股东津西股份控股孙公司重庆江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销售铁塔、螺栓等产品，销售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控股股东津西股份控股孙公司重庆江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采购铁塔产

品，采购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联董事李明东先生、蔡维锋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兼顾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同意公司 2020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1 元（含税）。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88,268,23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1,997,774.09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20%。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充分调动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稳健、快速发展，同意公司 2021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连续性，同意续聘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80 万元。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独立董事对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指授权期间内该类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并授权法定代表人在以上额度内具体实施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产生的金融业务需求，拓宽融资渠道，缓解潜在资金压力，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8.7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合作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贷款、汇票、信用证、国际信用证、内保跨境融资、保函、保理、贸易融资、票据贴现、项目贷款、金融衍生品等信用品种，

融资担保方式为信用、保证、抵押及质押等，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确定，授信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租赁经营场所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及办公需求，同意公司与青岛中电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协议》，年租金1,060万元，租赁期限3年。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租赁经营场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对青岛强固标准件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青岛强固标准件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增资完成后青岛强固注册资本将增加至人民币 10,555 万元。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青岛强固标准件有限公司、青岛华电海洋装备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担保，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授权期限为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与上述担保相关的事宜。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1 年度套期保值交易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开展最高保证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套期保值业务，上述额度在有效期内循环使用。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增加 2021 年度套期保值交易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同日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特此公告。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